

广西壮族自治区公务用车加油合同					
合同编号	12N00779559820261601				
采购计划编号	2232501000008072279				
采购人（甲方）信息					
采购人名称	鹿寨县四排镇人民政府	联系人	莫荣丁		
联系电话	18867039018				
供应商（乙方）信息					
供应商名称	鹿寨县便民加油站（普通合伙）	联系人	何柳春		
联系电话	17376136968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鹿寨四排支行	银行账户	138801040000842		
订单列表					
订单号	商品名称	数量	单价	小计（元）	备注
2232501000008072279	汽油	730.82升	8.21	6000	
合同金额	6000				
付款方式	对公转账				
其他	按《广西壮族自治区公务用车加油框架协议采购征集公告》规定，如有其它事项须补充，由采购人和供应商协商另行约定。				
甲方：鹿寨县四排镇人民政府			乙方：鹿寨县便民加油站（普通合伙）		
联系人：莫荣丁			联系人：何柳春		
甲方授权委托人：			乙方授权委托人：		
地址：广西壮族自治区柳州市鹿寨县四排镇人民政府			地址：鹿寨县四排镇思民村沙州屯		
签订日期：2026年6月16日			签订日期：2026年6月16日		